

茶花女

小引

小仲馬 (Alexandre Dumas fils, 1824-1896), 是大仲馬的私生子。他的父親，是法國浪漫主義時代的大戲曲家和大小說家，所作千餘種，很負盛名。小仲馬幼時，智養在巴黎，直到他長大的時候，大仲馬才認他為自己的兒子。他們父子兩個，是法國文學史上的雙璧，和後來的聖枯爾 (Goncourt) 兄弟，同屬媲美的佳話。小仲馬在起初，本來沒有什麼文名，等到《茶花女》 (Dames aux Camélias) 出，便震驚了一時，博得了許多深情人的眼淚。原來茶花女的事實，不是空中樓閣，她是巴黎當時有名的妓女，風姿和性情，正像小說中所記的一樣。名花墮溷，自傷薄命，而她的身世，也有難言之隱。在她的許多朋友中小仲馬便是一個，往還既密，想訂為終身情侶。後來小仲馬聽從了父親的忠告，才跟她斷絕關係。不久忽聽到茶花女的香消玉殞，小仲馬回憶昔遊，芳影依稀，悲不自勝，雖未為書中之亞猛，「我雖不殺伯仁，伯仁由我而死」，可是翦斷絲連的哀怨，只能借紙筆宣洩於萬一，於是產生了《茶花女》的大作。那時巴黎，一般喜歡冶遊的少年，對於茶花女的往事，尚未忘懷。此書出版，當然更引起他們的回憶。小仲馬後來又將《茶花女》改為劇本，一上場便得了極盛的彩聲，《茶花女》從此成為不朽的名著。此後他便專心作劇，所成約二十餘種，雖不及大仲馬之多，而精粹遠過於他的父親。從他的作品起，寫實主義的戲劇，便奠定了基礎。因此，與其說小仲馬是小說家，還不如說他是戲劇家；可是《茶花女》一書，卻也令他負小說家的盛名有餘呢。

《茶花女》是敍述一個賣笑的姑娘，她的名字叫做瑪格麗特，送往迎來，她的生活，是可想而知的。有一個老公爵，愛她如女，並且供給她的揮霍。還有一個傻伯爵，也是她的情人。可是她一縷芳心，卻繫繞在少年亞猛的身上，他們倆擺脫了巴黎的浮塵，赴鄉間同居，月夕花晨，鵝鴨相愛，共度歡快甜蜜的光陰。但老公爵斷絕供應，生活漸窘；同時亞猛的老父，也反對妻子的行爲，遠來巴黎，阻其好事；苦口婆心，勸告着瑪格麗特，爲了成就老人的苦心，保全亞猛的令譽，便犧牲自己，重赴巴黎，賣笑，使亞猛絕念。可是亞猛驟被丟棄，創傷的心生了誤會，屢次摧殘她，叫她破碎的身心，更加上慘酷的打擊，只好遠赴英國。

病重歸來，亞猛已有東方之行人去琴在，瑪格麗特一邊呼着亞猛的名字，一邊受着疾苦的磨難，嘔心瀝血，終於可憐地死去了。等到亞猛從她的遺筆裏，發見她的犧牲佳人已歸離恨天，早已來不及了。天長地久，此恨綿綿，亞猛只能尋求昔日共讀的《漫郎攝實戈》一書，以作永遠的紀念。本書便借亞猛的口述，來開展出這一個淒愴的故事。

本書介紹到中國來，已在好久之前，林琴南先生以冷紅生的筆名，和曉齋主人共譯此書。雖然用的是文言，但是字裏行間，哀感頑豔，已經有不少的讀者，爲這西方的美人而流淚。現在還有夏康農先生，從法國原文的譯本；劉半農先生，從法文原文譯出的戲劇。坊間頗可購到。本書的重譯，並不是對於林夏諸先生的譯本，有什麼異議，可是好書不妨多譯，尤其讀一般的讀者，也有欣賞西方名作的機會，所以第三度地，將《茶花女》穿上中國文字的新裝。

慎之

我以為在動筆描寫人物以前，須先對人物有深刻的研究，猶如要能運用一種文字，須先精通該種文字。

我現在還沒有到創作的年齡，祇述說現成的故事，也就自足了。

不過我請求讀者相信這件故事不是空中樓閣，書中人物，除去女主角以外，還都健在。並且，這集中所收的事實，如果有人懷疑，那末一大部分可以在巴黎找到證人，不過因某種特別的緣故，只有我一個人可以寫出來，因為我知道了他們的結果；要不然，那就無法使他成為一件完璧了。

我知道事實的經過是：

在一八四七年三月十二那一天，我在拉費特路，看見一張拍賣傢具古董的黃色大廣告。拍賣某一物主死後的遺物，廣告上面沒有說出死者是什麼人。單說明拍賣的地點是昂丹路九號，時間是本月十六日從正午到午後五時。

並且，還附告了一件事：在十三十四兩天任人先期參觀那住宅和傢俱等。

我一向是愛好古董的，豈可坐失良機，即使自己不一定買，至少也可以飽飽眼福。

第二天，我就上了昂丹路九號去。

時候還很早，可是房子裏面已擠滿了男女看客；尤其是那般女客，雖然他們自己穿着天鵝絨的衣服，圍着刷賓的毛絨披肩，放着華美的篷車在門外等候，可是她們對着眼前所觀的富豪奢侈，也不禁露出驚訝和讚賞。

他們讚賞和驚訝的理由，我不久就明白。因為我稍用心察察時，很容易地看出我進了一家妓女的房子。假使有一樣東西，是交際界女人所顧慮心的（這些正是交際界的的女人，）那便是妓院了。因為妓女們的生活和她們相仿……平時出入，她們的車互接，在大戲院中各有包廂，彼此鄰近。在巴黎市上，同樣賣弄她們的嬌豔，盛裝，和穢行。

這屋子裏的姑娘，現已物故；所以連最規矩的女人也敢進她的臥室；死已經滌淨了這穢居裏的空氣。其實，她們如需要託詞，也不乏口實；她們盡可說是專爲了拍賣而來，並不知道物主是誰。因爲她們看了廣告，就想來看看廣告上所告示的東西，預先選定幾樣；說來原很自然，然而目鑒了這許多佳品，不禁要探求這死者生活上的遺跡，屬於這個奇聞。她們必有所知。可惜這祕密與死者俱滅，不管她們怎樣探求，也只能看出死者身後出賣的東西，再也看不到她生前出賣的絲毫了。至於可買之物，正是美不勝收：傢具陳設，盡是上等的。紅木的桌椅，賽佛同中國的瓷瓶，薩格斯的彫像，綢緞，上等的紗絨，可說琳琅滿目。

我跟隨着這一般好奇的閨秀隨意漫步，她們進了一間懸着波斯花錦的房裏去；當我也跟着走進去時，她們頃刻又帶笑地出來了。神情之間，似乎對她們自己的好奇心，引以爲恥。而我反更想進去看看了。原來這是梳妝間，陳列着各式梳妝用具，死者生前的窮奢極侈也於此可見。

靠牆邊放一桌子，長約六尺，廣約三尺，上陳奧哥克與阿狄阿的一切珠寶，光輝閃爍。這一套收集得是很講究的，成千的件數裏面沒有一件不是金質或者銀質的。想係逐漸積聚起來的，定非愛好者獨力所能舉。在我并不以觀看一個花柳場中的姑娘的梳妝間是可恥，暢情賞看纖細無遺，發現了彫鏤物品上，刻着許多縮寫的人名，和不同的標誌。

我依次看去，每件都可聯想及她一次失身的醜事，心裏暗想，如意上帝宥其譴責，不讓其衰老終年，受人冷眼，而死於榮華之中。

世上還有什麼比老年受的罪更悲傷，尤其是對於女人，入了老境，一點點尊嚴也裝不起了，也引起人的興致無窮的悔恨，卻不是追悔從前的墮落，只悔錯了打算，虛耗了金錢，這真可謂極人世之慘苦了。我曾經認識一個女人，她曾過過浪漫生活，現在一切都已成過去，單剩一個女兒，算是與其青年時代惟一的連繫。這女兒生得和她從前一樣的漂亮。這可憐的孩子，她的母親從未對她講過一聲：「你是我的女兒。」不過叫她供養她的老境，正如這老女人自己年青時供養自己一樣。這可憐

的女兒叫露易芝。她服從母親的命令，奉獻了自身，既非出於自願，亦非出於情欲，更非出於享樂，不過把她當作一種職業，和其他職業一樣。

長時的墮落生涯，而且是早熟的墮落，再配上她多愁多病的身體，完全消滅了她辨別善惡的智慧，也許上帝曾賦與她這智慧，可是從未有人想到來啟發她。

我會永遠記住這位年輕的姑娘，她差不多一天有定時經過大街。她母親慇懃地陪伴着，恰像真的母親一樣。那時候我年紀尚輕，已經習於當代放恣的道德，我還記得每見了這可詛咒的監視，就會引起我的輕蔑與厭惡。她臉上的表情，純潔到不可言喻，放射一臉的天真和忍苦，恰似一幅基督犧牲的神像。

有一天，這姑娘的顏色開朗起來。在她母親鞭策之下，過的墮落生涯中，上帝似乎還肯開一線的恩惠。真的，上帝為何竟造成她這般無力，這樣無助，而擔當愁苦生活的重累呢？一天，她覺察出自己的懷孕，一時還保留的一點純潔之念，全都活躍起來，她的靈魂，有了奇異的寄託之所。露易芝連忙將這好消息報告母親。說起來也慚愧——可是我們不是在編造風流的趣聞，而在述說一件真的事實，要是我們不信，宣揚一些吃冤枉苦的人，那最好是我們不說。說起來也慚愧，露易芝的母親答復她說有了兩個孩子，贍養已覺困難，再够不上養活三個了；她說，孩子用不着的，并且臨牀是費時間的。

次日，來了一個產婆，產婆無須說是母親的朋友了。露易芝經她看過，在牀上睡了幾天，再起來時臉色更蒼白，體力更瘦弱了。

三個月以後，有人可憐這女孩，設法想治好她的病，恢復她的精神；可是小產的刺激，過於強烈了，終不免於死。那母親卻仍活着，她怎樣活法？除非上帝知道。

我瀏覽這些金銀器皿時，使我想起了這件故事，當我沉思時，讓時間流過了一大段，到房子裏只剩了我和一個守門人了，他立在門口，留心地監視我，是否在作賊。

我走近了這個人，雖為他為我耽心。

我問他，『先生，你可以告訴我這住宅中前主人的姓名嗎！』

『瑪格麗特·哥吉耶姑娘。』

我知道她的名字，并且也曾看見過。

『怎麼！』我問看守的人說，『瑪格麗特·哥吉耶死了？』

『是呀，先生。』

『死在什麼時候呢？』

『我想該有三禮拜了。』

『爲何讓人家來參觀她的屋子呢？』

『債主們想着這種辦法，可以幫助拍賣。人家對於這些東西，先有個印象，這樣才好勸得人買。』

『那麼她還欠債嗎？』

『呵先生，她負債累累呢。』

『拍賣的錢够抵償嗎？』

『還有剩餘。』

『那麼，剩餘的該給誰呢？』

『給她家裏。』

『原來她也有家？』

『彷彿是有的吧。』

『謝你指示，先生。』

看守人信任了我的來意，向我打個招呼，我就出去。

我回家時一路自語道：『可憐的姑娘，她在死時很淒慘吧，因為他所來往的人只有在她康健時，才是朋友，一生了病，誰還上門呢。』對於瑪格麗特·哥吉耶的命令，不由我不憐惜起來。

旁人看來，或竟認為可笑，而我對於這類娼家的姑娘，實有無限的同情，並且也不高興討論同情的理由。

一天，我正往縣署裏去取護照時，看見鄰街上兩個警察，拖着一個姑娘跑。我不知道她犯了什麼事，祇見她哭得很悲切，並搶着接吻一個生才幾個月的孩子，她的被捕硬拆離了他們母子。從這一次以後，我再也不敢輕易貶視女人了。

定在十六日舉行拍賣。

在參觀和拍賣的日期中間，還留着一天的空間，目的好把陳設的那些窗簾，壁畫之類，有時間撤下。

這時我正從遠遊歸來。朋友們久別重逢，報告各種新聞時，并不向我提及她的死耗，這也是很自然的事。因為像瑪格麗特那樣一個漂亮的女人，生前喧鬧死後寂寞，正像太陽，沒落和高升，一樣地少人理會。如果她們死年還輕，尚引起一般情人們的同時留意，因為在巴黎，一個聲名很大女人，她的情人們差不多彼此都是朋友。大家交換交換各人的感想，各人依老樣過生活，好似沒有這變故一樣，也引不出他們的一滴眼淚。

在這個年頭，二十五六歲的年青人，眼淚成了稀有的寶物了，輕易不肯浪費一滴。至多也只有父母，他們曾經為幼兒洒過淚，才有資格換得到他們的眼淚。

而我，雖然在瑪格麗特的任何物品上，沒有刻上我的名字，可是如我適才白白的，憑一點本能的同情和憐憫，使我深長地思量到她的死亡，也許這思念未免過甚。

記得我常在尚賽利塞樹林裏遇見她，每天必坐在她小巧的藍漆篷車裏，用兩匹壯健栗色的馬曳着，上那兒去。那時我就注意到她絕艷的手姿，出羣的態度，十分動人，非此界中人物所能有。

這些可憐蟲，在她們出門的時，總有人伴隨着的。男子們既無人願意陪着她們，引人注目。同時她們又怕孤寂，所以常挈引幾個境況較苦，沒有車子坐的姑娘，或者一些講究的老太太，她們的講究之道，就莫明其妙。路上作伴，旁人也就因此相信了，無須再探聽姑娘們的身世細情了。

瑪格麗特的情形卻并不然。她常獨自一人到尚賽利塞去，深坐在她的車子裏，在冬天披圍着重裘，夏天穿極其樸素的衣

二

衫。在她閒步時，常遇到她所熟識的人們，偶然也向著他們微微一笑，這微笑只有他們才看得出來：是個有公爵夫人地位的人，才能有這種的笑法。她不常在圓場到尚賽利塞的道路上，常往回徘徊，和她的同行一樣，她的兩匹馬一直拉她拉進樹林。在那裏她走下車來，散步約一小時，再上車子，趕着馬很快地回家。

我所目擊的情形，重新又跳進我的記憶。我惋惜她的死，正像人家惋惜一件藝術的作品毀壞一樣。

世上任何美物，沒有再比瑪格麗特更愛嬌的，身材異常的高瘦，略嫌過度，但她有特別的本領，可以用裝飾來彌補這點天然的缺陷。她的劇賓披肩長長垂地，兩邊飄露出綢衫的寬闊的衣襟，厚茸茸的皮袖，緊貼在她胸前，旁邊圍着褶紋，是安排得很巧妙的，任你再愛挑剔的眼睛，看去也無話可說。

尤其她的頭臉簡直是奇妙，是怎樣地媚人。生得小小的，正像繆塞所說，她母親彷彿故意造成牠這樣小巧，細心製作。

你試在一個描畫不出的鵝蛋臉上，點上一對黑眼珠，上覆兩瓣純淨如畫的眉毛，遮以一層長長的睫毛，牠們低垂時，一陣輕微的陰影，投在玫瑰色的雙頰上，再添上一副清秀筆直而靈敏的鼻子，略略膨脹像是一種肉感生活的強烈要求，再畫上一張整齊的嘴，柔唇開處，淺露乳樣的白齒；然後再渲染那絨樣膩膚，一對未經人觸摩過的桃色的臉頰；這樣你便得了那美人容貌的概略了。

烏黑如墨玉的頭髮，輕漾着天然的波紋，在額前分作寬闊的兩股，隱在腦後，露出兩耳的下尖，尖端各閃耀着的鑽環，價值當皆在四五千佛郎以上。

爲何像瑪格麗特那樣熱烈的生活，而留在臉上的表情，竟這樣童稚純貞，這問題我祇能敍述，而不敢研究。

維達勒曾替她繪過像，世上只有他的筆才能傳神，這幅像，在她死後，我會保有幾天，真是驚人的好畫，使我憶及許多欲忘之處。

此章裏有些細節，到後來我才知道，此刻我一起都記了下來，省得說到這故事時，又須回頭來追述。

瑪格麗特生時，每次劇本創演，她都到場，每天晚上，她都在戲院舞場裏度過。無論何時，只要有新劇本上演，一定可以碰得

見她，同時有三件東西，也永遠可以在她的座上發現：一副觀遠鏡，一口袋糖菓，及一束茶花。

一個月裏，二十五天，她拿白的茶花，其餘五天是紅的；誰也不知道她改換顏色的理由，我也祇能提說，不能解釋。她的朋友，和常上她所出入的戲院去的人都注意到這件事。茶花以外，她再也不帶別的花。所以賣花給她的女人，巴爾客姑娘家裏的人，就替她取了一個綽號，叫她茶花女，這名字便留傳了下來。

像在某種社會裏活動的人物，我知道瑪格麗特在巴黎市上會作過頂漂亮青年們的情婦，她自己公開向人宣布，他們也以此自誇，彷彿彼此之間頗能相得。

然而三年以來，從巴臬一次旅行回來以後，據說她和一個外國的老公爵同居。這老人極其富有，盡力量想較正她前此的生活，她也表示很滿意。

關於這件事，據我所聞的：

在一八四二年春，瑪格麗特疾病纏綿，遵照醫生的囑咐，須到有礦泉的地方去調養，所以她就到了巴臬市。

這位公爵的女兒，也在同地養病，她不僅害着和瑪格麗特同樣的病，並且相貌也相似，不知的人，會誤認她們爲姊妹。這時公爵姑娘的肺病，已經到了第三期，在瑪格麗特到後不多幾天，她就死去。

這位公爵，因欲接近他愛女的埋骨處，所以留居巴臬，一日早上，偶然在一條大路的轉角處，瞥見了瑪格麗特。他彷彿看見了自己孩子的影像，就一直走向她去，握住雙手，擁抱啜泣，連她是誰都不問，就要求許他常往探訪，並願以愛已死女兒的情感，轉移到她身上。

瑪格麗特只和一個女僕獨居巴臬。一面忖度與這老年之人，無須避嫌，就應允了他的要求。幾個認識瑪格麗特的人，關於她的生世，報告了公爵。老年人得知後，自然是個重大的打擊，因爲這樣一來，他覺得在某點上她不像自己的女兒了。可是曉得已遲了，他心上已不可少她，他在傷動之餘，還能繼續生活下去的，全賴她了。

他不責備她而且也沒有責備她的權利，不過徵求她的同意，可否改變生活方式，因此而蒙的損失，他願意補償。她也答應了。

我們還須知道，這時瑪格麗特的病正很嚴重，過去的多情善感生涯似乎是得病的主因之一，且由一種迷信的心理，希望上帝能憐其悔悟，而復其美色與健康。

夏盡秋來，她因泉水的治療，長睡的靜養，和適度的運動，差不多回復了健康。

公爵伴着瑪格麗特回巴黎，仍然常去看她，和在巴臬一樣。

他們的結合，真的動機在那裏，旁人不得而知。人家的注意是當然的事。宿昔以財富出名的公爵，現在一變而以浪費聞名了。大家總以為老公爵愛上了這位年輕的姑娘，也不過是老年富人所常做的事。所以人家什麼都猜到了，只是不中事實。其實，這位父親對於瑪格麗特的感情，非常純潔，但求心的契合以外，其他念頭，彷彿全是猥褻，不敢設想，他從不曾向她亂說一字，除非是做父親身分當說的話。

但我除了老老實實報告事實以外，也不想添說別的。她與公爵的約言，在巴臬的養病期中，還不難遵守，一旦回到巴黎，過慣舞場酒館生活的她要杜門謝客，孤寂起來，除了公爵無人過訪，幾乎要把她苦悶死了，舊時生活的氣息，常擁上她的心頭，腦際。

而且瑪格麗特旅行回來，豔麗勝於往日，又當青春才是雙十，病體雖愈，而病根未脫，她熱烈的慾望，因和肺病互為因果，愈加旺盛。

公爵的一般朋友，素以為他和她的關係為曖昧的，常為他偵察她的行動，報告公爵，說她算準了公爵不去的時候，接待他客，并且留宿。公爵聞信，非常感到苦痛。

瑪格麗特被盤問時，一切都承認了，還坦白地勸告他，以後無勞關切，與說自信不能再堅守前約，不願意受人之惠，而欺騙真人。

公爵有一禮拜不去看她，這算是唯一的方法，到了第八天，可就忍不住了；再上門去請求仍舊往來，但得常常會面，一切悉聽她自主，縱使令他難過到死，決不吐一言責備。

這就在瑪格麗特回巴黎三月後的事情，即一八四二年歲杪。

三 (本節略有刪略)

我在十六日下午一點鐘到了昂丹路。

在很遠的門外便聽到拍賣委員的呼喊。人們充滿了屋子。

令人墮落的繁華社會裏的主角現在都到了場，她們暗中讓大戶人家的貴婦人們可以儘量一看。這些貴婦人們借着來看拍賣的名義，希望可以挨近細看那些姑娘們，她們和那些姑娘們平時沒有機會接近，心裏卻歆羨她們的自由享樂。F公爵夫人的手臂碰着了著名哀豔的A姑娘；T侯爵夫人和風流豔傳的D太太，在爭買一件傢俱；Y公爵老是打算毀了家產，去度放蕩生涯，而事實上總是連收入都還花不完的人，他一邊陪着健談的M夫人胡扯，一邊瞟着常好馳聘尚賽利塞道上的N夫人，秋波頻送。還有以小聰明博得家產的R女士，不管天氣的寒冷，她也來買點東西。

此外在場的人們，還可舉出他們的名字來；但是怕使讀者討厭，也就從省。我們只要知道，在場的大眾，都是發狂似地興奮着。也有許多太太們，本都認識死者們的，現在裝着彷彿不記得這回事的模樣。

大家高聲地談笑着；拍賣委員們的聲音，大可震破腦殼，儘自叫喊着；站滿在拍賣檯子前面的商人，儘管在那裏請求大家靜一點，好讓他們談論生意經，結果毫不見效。這樣喧嘈雜亂的集會真是空前的。

我在這一片鬧聲中，輕輕地溜進去，一想到那可憐的姑娘，就在隔壁的房間裏面死去，不禁感到悲傷。與其說我是來買東西，不如說我是來看熱鬧的。我看見那些商人們，每當一件物品賣出的價格，超過了他們預料的數目時，他們的臉上便顯得高興。這樣誠實的君子，他們在一個神女生活的姑娘身上，也運用他們的市儈手段，從她身上，加倍地賺錢回去。他們向她討債，一直將她逼死，到現在她死了以後，她們都來收取他們光榮的果實，收穫他們可恥的印子錢。古代人以為商人和強盜是一個偶像，真有理之至！

衣衫，珠寶，閑賓的毛織物，這許多物品很快地賣完，可是沒有一件東西是我所要的；我仍然靜待着。忽然間，我聽到了一陣喊聲：『這是一本精裝金邊的書。書名叫做漫郎攝實戈。第一葉的上面，有一點兒寫的東西。十個法郎。』

停了一會，一個聲音這麼說：『十二個佛郎。』

我說：『十五個。』

我為什麼？我自己也不知道。大概是爲了那一點兒寫的東西了。

『十五佛郎。』拍賣人重複說了一遍。

『三十個』第一個聲音又擡高了價格，說時的音調，彷彿跟原來擡價的人挑戰。這樣，競爭開始了。

『三十五個。』我也用同樣的音調喊起來。

『四十個。』

『五十個。』

『六十個。』

『一百個。』

頓時場中成了寂靜，大家都轉眼看我，看看我到底是什麼人，爲什麼下了決心要主有這一本書。我用力說出最後的字音，似乎克服了我的競爭者：他甘願放棄這傻事，花了十倍價錢，爭買一本舊書。等了一會，他和氣地向我鞠躬說：『我讓你了，先生。』

別的人都沒有再說什麼話，這本書於是拍賣給我了。我爲了怕別人和我賭氣搶買，那時我雖要面子，我的錢包卻不肯爭氣，還是現在寫定了我的名字，書放在一旁，就走出來了。

來了。想在場的人們一定奇怪，我想不出我到底爲了什麼跑到這裏，來花上一百佛郎，買一本用十佛郎或者至多十五佛郎隨處都有出賣的書。

一個鐘頭以後，我叫人去拿回我的購買品，在第一葉上面，寫着勁秀的墨水字跡，是贈送者的題字。字只是這樣寥寥的幾個

曼郎對於瑪格麗特，

慚愧。

下面的署名是亞猛·都華勒。

這『慚愧』太費解了！據這位亞猛·都華勒先生的意見，難道以爲漫郎在流浪生涯上，或者在愛情上，應該承認瑪格麗特勝過自己麼？這後一種解說，比較近似，因爲前一種分明譏諷着瑪格麗特，她必不肯接受。

後來我又出門了，一直到晚上臨睡時，才又想到這一本書。

自然，漫郎擺實戈是一篇動人的故事，我熟透了裏面的情節，可是每逢我手上拿着這本書時，我仍舊不肯放手；我現在又展開它，我又隨着普赫佛牧師所創作的女主人公，過了一度生活（這已經是第一百次了。）她的印像，在我的腦筋裏非常真實，彷彿我曾經和她認識似的。尤其是現在才發生這事，以漫郎和瑪格麗特對比，在讀時頻添不意的興趣，我非但寬容瑪格麗特而且更憐憫着她，甚至於有一種情愛。雖然漫郎死在荒涼的沙漠裏，但她死的時候，頭枕在她情人的臂上，情人親手掘成她的墳，她埋葬時，作着情人的愛心，沾着情人的眼淚。至於瑪格麗特，她和漫郎一樣，名花飄零，最後同樣皈依了上帝。如我所見，她雖然死在繁華富麗的環境中，可是她內心的痛苦卻比埋藏漫郎的沙漠，還要乾枯荒涼和殘酷。

我會聽得別人說，瑪格麗特死前兩個月的病中，誰也不到她病牀前來，給她一點真實的安慰。

我的思想，從漫郎和瑪格麗特的身上，想到我一些認識的女子，我看著她們都走向永劫的死的路上。可憐的靈魂們！若然說是不應該去愛她們，難道說連憐惜她們都不應當麼？你憐惜看不見日光的瞎子，你憐惜聽不到天籟的聾子，你憐惜宣洩

不出靈魂呼喊的啞子，可是，你以羞恥爲託詞，卻不願意憐惜這心靈殘疾的她們，使她們呼籲無門，用盡心力，也不能窺見幸福的門檻，不能聽到上天的愛和信仰的福音。

瞿俄寫過 Marion Delorme，繆塞寫過 Bernorette，大仲馬寫過 Fernande，每一個時代的思想家和詩人，奉獻他們的慈悲給娼家女子。有時還有偉大的人物，用他的情愛和名譽，去恢復了她們的人格。我現在着意地表白這一點，爲了想到本書的讀者中，或許會有許多人看本書十分無聊，以爲我在這裏誨淫，尤其作者的年齡，更容易使讀者駭心。若是有人這樣想的，我願他改正過來，如果只就這一點心，那末請他仍然繼續看下去。

我只是很簡單地相信一條原則，這是說，對於沒有受過善的教育的女子，上帝總是給她們開着兩條向善的路徑：苦和愛。這是兩條崎嶇的路，她們能走到的手上流血，腳上胼胝，但是同時她們也就在路途的荆棘叢上，洗去過去的罪過。赤裸裸地達到目的地，在上帝的前面，一點也不慚愧。

有人在路上遇着了這些勇敢旅人時，便應該扶助她們，應該告訴世人說曾經遇見了她們，因爲說出了，也就指示出了一條路。

所以事情並不是那樣簡單，以爲只在人生進口的所在，豎上兩塊大路牌便彀了：一塊上面寫着『善的路』，另一塊上面寫着『惡的路』，再對正在歧路口的人們說：『任你選一條。』其實是應該像基督的態度，指點出由後者導向前者的路徑，尤其是不要讓旅程的開始太苦痛，或者竟格格不入。

自然，我太狂妄大膽，我想從現在所敍述的小說上，推求出這麼重大的結論來；但是我是相信什麼事都可以由小見大的，嬰兒是小的，但他是未來的成人；腦袋是狹小的，但它蘊藏着思想；眼睛無非只是一個小點子，牠可是透視到多少里路的遠闊。